

厦门化妆品备案，化妆品生产许可证如何办理

产品名称	厦门化妆品备案，化妆品生产许可证如何办理
公司名称	厦门志在必德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价格	.00/个
规格参数	
公司地址	厦门市思明区前埔社区前村499号205室之一（注册地址）
联系电话	15259245875 13306039715

产品详情

厦门化妆品备案，化妆品生产许可证如何办理

根据《化妆品监督管理条例》第十九条

申请特殊化妆品注册或者进行普通化妆品备案，应当提交下列资料：

- （一）注册申请人、备案人的名称、地址、联系方式；
- （二）生产企业的名称、地址、联系方式；
- （三）产品名称；
- （四）产品配方或者产品全成分；
- （五）产品执行的标准；
- （六）产品标签样稿；
- （七）产品检验报告；
- （八）产品安全评估资料。

注册申请人申请特殊化妆品注册或者备案人进行普通化妆品备案的，应当提交其符合本条例第十八条规定条件的证明资料。申请进口特殊化妆品注册或者进行进口普通化妆品备案的，应当同时提交产品在生产国（地区）已经上市销售的证明文件以及境外生产企业符合化妆品生产质量管理规范的证明资料；专为向我国出口生产、无法提交产品在生产国（地区）已经上市销售的证明文件的，应当提交面向我国消费者开展的相关研究和试验的资料。

注册申请人、备案人应当对所提交资料的真实性、科学性负责。 [1]

备案审查

编辑 播报

根据《化妆品监督管理条例》第二十条 国务院药品监督管理部门依照本条例第十三条款规定的化妆品新原料注册审查程序对特殊化妆品注册申请进行审查。对符合要求的，准予注册并发给特殊化妆品注册证；对不符合要求的，不予注册并书面说明理由。已经注册的特殊化妆品在生产工艺、功效宣称等方面发生实质性变化的，注册人应当向原注册部门申请变更注册。

普通化妆品备案人通过国务院药品监督管理部门在线政务服务平台提交本条例规定的备案资料后即完成备案。

省级以上人民政府药品监督管理部门应当自特殊化妆品准予注册之日起、普通化妆品备案人提交备案资料之日起5个工作日内向社会公布注册、备案有关信息。